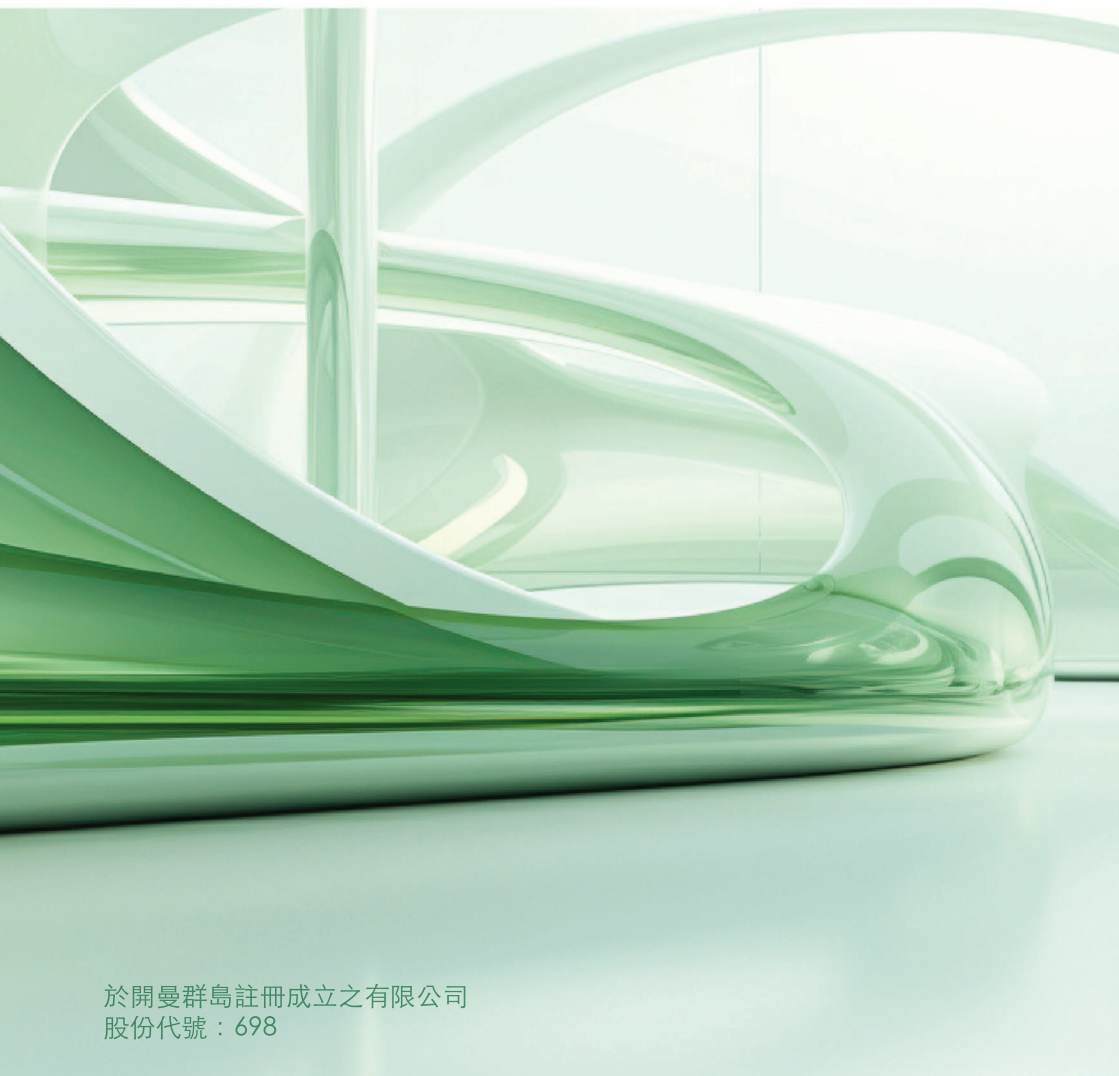


2023 中期報告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目錄

公司資料	2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簡明綜合收益表	16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2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4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26
補充資料	53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王亞南先生(主席)
王雄文先生(副主席)
王明析先生
王明乙先生
許慧敏先生

非執行董事

陳詩敏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
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
太平紳士
丁良輝先生
MH, FCCA, FCPA (PRACTISING), ACA,
CTA (HK), FHKIoD
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審核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陳詩敏女士

薪酬委員會

丁良輝先生(主席)
王亞南先生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提名委員會

王亞南先生(主席)
楊孫西博士
張華峰先生
丁良輝先生

公司秘書

陳斑斑先生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法定代表

王亞南先生
王雄文先生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銀行(國際)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比利時聯合銀行香港分行

中國：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興業銀行
招商銀行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李智聰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
北京德恒(廈門)律師事務所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

投資者關係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8號
海富中心一期24樓

註冊辦事處

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港灣道6-8號
瑞安中心
12樓1201-02室
電話：(852) 2570 8128
傳真：(852) 2510 0991
網頁：<http://www.tongda.com>
電郵(投資者關係)：ir@tongda.com.hk

上市資料

於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
股份簡稱：通達
股份代號：698
每手買賣單位：10,000股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北角
英皇道338號
華懋交易廣場2期
33樓3301-04室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Royal Bank of Canada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4th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有關前瞻性陳述的警告聲明

本二零二三年中期報告包含若干對於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的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為本集團對日後事件的期望或信念，並涉及已知及未知的風險與不明朗因素，而該等風險及因素可能導致實際業績、表現或事件與該等陳述中明示或暗示的業績、表現或事件有重大差距。若干陳述，如包含「潛在」、「估計」、「預期」、「預計」、「目標」、「有意」、「計劃」、「相信」、「估算」等字詞的陳述，以及類似的語句或其不同表達方式，均可視為「前瞻性陳述」。

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讀者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暗示的狀況，在若干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前瞻性陳述的內容僅以截至有關陳述作出日期為準，而不應假設有關於陳述內容曾作審閱或更新以反映最新資料或日後事件。預期可對本集團經營業績構成影響的趨勢及因素載於以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2023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入為2,831.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039.1百萬港元減少29.9%或1,207.3百萬港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去年同期約33.2百萬港元減少41.7%或13.8百萬港元至期內約19.4百萬港元。

收入及毛利率

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由去年同期的約4,039.1百萬港元減少約29.9%或1,207.3百萬港元至期內的約2,831.8百萬港元。期內，中國經濟於新冠疫情後的復甦相對緩慢，全球經濟活動因通貨膨脹及利率上升而放緩，對消費者信心和企業經營造成壓力。作為消費品高精密零部件供應商，本集團受到外部經營環境惡劣和消費市場疲軟的影響。因此，本集團期內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錄得同比下降。另一方面，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17.9%上升2.4個百分點至期內的20.3%，原因是本集團主要客戶的銷售貢獻佔比有所改變，以及管理和營運效率持續改善。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去年同期約62.0百萬港元增加約25.0%或15.5百萬港元至期內約77.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去年同期約28.4百萬港元減少33.1%或9.4百萬港元至期內約19.0百萬港元，佔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入約0.7%，與去年同期相同。這一下降與集團銷售額的下降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持續經營業務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去年同期約515.7百萬港元減少6.2%或31.9百萬港元至期內約483.8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收入約17.1%，較去年同期的12.8%增加約4.3個百分點。此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本集團於期內採取了多項節約成本的措施，導致包括薪金在內的行政開支減少。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經營收入淨額約4.2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其他經營開支淨額約33.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錄得匯兌收益2.2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匯兌虧損33.7百萬港元。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由去年同期的約55.2百萬港元增加約44.4%或約24.5百萬港元至期內的約79.7百萬港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期內平均利率上升。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期間虧損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間虧損由去年同期的虧損約52.6百萬港元減少約46.2%或約24.3百萬港元至期內的虧損約28.3百萬港元。虧損減少主要由於財務費用及匯兌虧損減少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主要從手頭現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及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產生其營運資金。董事會預期本集團將依賴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股權融資(倘本公司管理層認為屬適合)以應付其營運資金及其他資本開支需要。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金及財務政策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值及有抵押存款為1,678.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8.4百萬港元)。

集團現金及銀行結存1,678.0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18.4百萬港元)中261.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2百萬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獲授貿易融資之抵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現金和銀行結存中72.9%(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6%)以人民幣計值,20.1%(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以美元計值,7.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2%)以其他貨幣(主要是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13,708.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28.9百萬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為3,101.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48.6百萬港元),以及權益為8,031.7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630.8百萬港元)。

資本支出

期內所產生資本支出總額為351.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94.1百萬港元)，主要用於添置擴充其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部及其家居及體育用品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庫務政策

本集團的銷售主要以人民幣和美元計值，而採購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本集團將繼續監察整體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必要時對沖該等風險。

集團資產抵押

除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抵押予銀行的銀行存款261.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23.2百萬港元)，及本集團將位於香港的賬面總值為48.2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百萬港元)之租賃樓宇連同有關使用權資產進行按揭外，本集團並無抵押其資產予任何金融機構。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香港及中國合共約有15,000名(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8,000名(經重列))長期僱員。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薪金及工資總額為644.4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973.0百萬港元(經重列))。

本集團主要根據僱員之工作表現及經驗，以及參照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薪酬待遇。除將新僱員納入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中國內地國家管理退休金計劃並定期為彼等作出供款外，本集團亦提供醫療保險、內部及外部培訓課程，並根據僱員之個別表現及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向僱員授出購股權／股份獎勵及給予酌情花紅。本集團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及待遇。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諒解備忘錄，以出售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之智能電器外殼業務(「電器業務」)(「電器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 與買方訂立電器出售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將於電器出售完成前成為本集團內經營電器業務的唯一實體。預計電器出售將於二零二三年內完成。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電器出售尚未完成。電器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期內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資產負債比率及負債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綜合借款淨額／權益總額)為 13.5%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銀行借款998.8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50.7百萬港元)之非流動部分外，本集團擁有1,765.1百萬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27.8百萬港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須於期末起計一年內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以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銀行借款以年利率(「年利率」)3.89厘至年利率6.90厘計息(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年利率1.16厘至年利率6.90厘計息)。

業務回顧

本集團作為全球智能移動通訊及消費類產品之精密結構件領先解決方案供應商，為客戶提供由產品設計、技術研究與開發(「研發」)至製造方案的一站式解決方案。產品主要涵蓋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元宇宙相關硬件部件、家居及體育用品、新能源汽車電池鋁部件、網通設備以及智能電器面板。

期內，中國經濟於新冠疫情後的復甦相對緩慢，通貨膨脹及利率攀升引致全球經濟活動放緩，為消費者信心及企業營運造成壓力。作為消費類產品精密零部件供應商，本集團受到艱鉅的外部經營環境及疲弱的消費市場影響，期內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的收入為2,831.8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的4,039.1百萬港元下降了29.9%。於持續經營下的毛利率方面則由於本集團主要客戶銷售貢獻佔比改變及持續改善管理營運效率，由去年同期的17.9%，上升2.4個百分點，至期內的20.3%。

持續經營業務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該業務主要包括各類手機外殼、防水／防塵／防震(「三防」)精密零部件、精密模內鑲嵌配件，精密橡膠壓模零部件及配件類產品。該業務較去年同期的2,859.2百萬港元下跌26.5%至期內的2,100.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營業總額74.2%。受整體消費疲弱的影響，消費者更換手機意欲低迷，中國以及全球手機出貨量於上半年進一步探底。根據中國資訊通信研究院公佈的數據，期內國內市場手機總體出貨量較去年同期錄得4.8%的跌幅，其中國產品牌手機出貨量和去年同期比較，更錄得8.8%的跌幅。在智能手機市場消費動能衰弱及行業競爭愈趨激烈的影響下，本集團的手機外殼出貨量亦受影響而按年下降。

三防及精密零部件方面，本集團主要客戶於去年年末國內改變新冠疫情防疫措施時實施的一些臨時性備貨政策以保證其產品的供應穩定，客戶於去年提早備貨，加上其手機產品出貨量因當前疲弱的消費環境而錄得輕微下降，本集團對其銷售額於期內有所放緩。此外，本集團於期內為全球主要互聯網高科技公司配套虛擬實境眼鏡(VR)、擴增實境(AR)眼鏡等相關產品的零部件，積極與各客戶探索各種配套方案，在各領域中尋找新的市場和機會的同時，為終端消費者帶來新體驗。

家居及體育用品

該業務主要為歐美巨型品牌客戶供應家庭耐用品、家用工具及體育用品。該業務較去年同期的674.0百萬港元下降34.5%至期內441.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營業總額15.6%。本集團已於2023年3月13日完成分拆家居及體育用品業務並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現繼續持有該業務67.5%股權及繼續維持本集團子公司。銷售下降主要受全球經濟疲軟及主要歐美客戶去庫存影響。

網通設備及其他

該業務收入於期內較去年同期的505.9百萬港元下降42.8%至289.5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持續經營營業總額10.2%。本集團主要為歐美及國內知名品牌生產無線路由器及其他網通類產品之外殼及精密零部件，期內銷售額錄得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去年年內出售70%之汽車業務後，現持有該業務餘下30%的股權，為本集團聯營公司，其銷售收入於期內不再合並為本集團的整體銷售收入內。

非持續經營業務

智能電器外殼

智能電器外殼業務銷售由去年同期的228.2百萬港元下降36.9%至期內143.9百萬港元。該業務主要為國內品牌配套電器控制面板、金屬配件及外殼等。在2023年3月29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買賣協議，出售全部智能電器外殼業務，作價680.0百萬港元，出售所得資金預計用於降低本集團債務水平、物色與本集團現有業務能產生協同效應的潛在投資及一般經營用途。於出售後，本集團將不再從事智能電器外殼相關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產品類別計算之持續經營總收入百分比及與去年同期之比較如下：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經重列)
i. 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	74.2%	70.8%
ii. 家居及體育用品	15.6%	16.7%
iii. 網通設備及其他	10.2%	12.5%

展望

面對中國經濟的緩慢復甦及全球經濟及經營環境的不確定性，與世界經濟表現緊密相關的消費產品需求疲弱，行業競爭日趨白熱化。智能手機出貨量的衰退情況於2023年第二季度輕微放緩，展望本集團手機客戶出貨量將有所回暖。儘管如此，下半年環球手機出貨量前景仍然充滿挑戰。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適時調整營銷策略，以應對極具挑戰的外圍環境。本集團手機外殼業務已涵蓋全球各大主要手機品牌，必會致力提升產品競爭力及生產效率，降低製造成本和採購成本，以提升現有市場份額為目標。

三防及精密零部件為本集團當中較高毛利的核心業務，本集團將繼續深化與海外客戶合作，預計通過提高對主要海外客戶於下半年推出的旗艦產品的部件參與度及其對即將推出的旗艦產品的零部件升級變化，有助本集團維持及提升供應給海外客戶之相關產品單價，帶動整體銷售額及毛利。未來本集團會通過不同策略向主要客戶積極爭取更多不同配件訂單，同時保持穩定交付，以支持各客戶在新興領域的發展。本集團亦將同心多元地發展多樣化業務，例如VR/AR產業已初步構建起以技術創新為基礎的生態系統，本集團亦將更積極與主要高科技公司配套VR/AR眼鏡等相關產品的零部件。

另外，本集團正積極利用現有精密電子類零件的生產設備及技術，多方面探索應用於高毛利非電子類消費品客戶的開發上並已得到初步正面的成果。我們將通過不同渠道及型式，持續及深化相關探索，以增加本集團產能利用率及高毛利客戶為目標。

家居及體育用品方面，本集團與多個歐美巨型家居及體育用品品牌客戶長期合作，本集團成功於期內完成相關業務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主板的分拆上市，進一步提升本集團於相關業務的運營實力。同時，為擴充本業務，本集團興建的新工廠現已投入營運，以上各項使現有巨型品牌客戶對我們有更強的合作意向，同時增加對新客戶的合作吸引力。本集團除現有巨型歐美品牌客戶外，已陸續和多個新的大型消費品品牌客戶開展新的商業合作，包括一個世界50強西班牙零售商、一個美國高端消費品品牌、一個中國連鎖咖啡店等，期內我們亦成為一間美國連鎖超級市場的合資格供應商。以上成就為業務未來銷售的快速增長帶來動力。

網通業務方面，我們預計第七代無線網絡（「Wi-Fi 7」）路由器應用將會普及化，帶動網通產品的需求。另外，來年於巴黎舉行的奧運會亦有利我們的網通客戶推廣其新型號產品。同時，我們將為人工智能伺服器配套散熱模組。我們相信，以上各項皆有利相關業務的來年發展為銷售帶來令人滿意的增長。

本集團將謹慎地評估各主營業務的發展潛力、機遇和風險，靈活調配資源，透過業務重整以調節營運架構。另外，我們將結合現有領先工藝及優秀研發團隊，加強提升各種研發探索，以充份利用現有產能設備及技術、提升毛利率及加強現金流為目標，專注於已形成規模和具發展潛力的現有業務，同時探索各種新行業，新產品，新材料及新領域如新能源，環保，工業5.0等，並持續檢視及改善企業管理，以達到更穩健的經營成果，為股東和利益相關者創造價值。

簡明綜合收益表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			
收入	4	2,831,767	4,039,140
銷售成本		(2,257,835)	(3,315,921)
毛利		573,932	723,219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7,506	62,014
銷售及分銷開支		(18,987)	(28,432)
一般及行政開支		(483,802)	(515,650)
其他經營收入／(開支)淨額		4,202	(33,069)
財務費用		(79,660)	(55,151)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661	-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虧損		-	(16,772)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	5	74,852	136,159
所得稅開支	6	(14,223)	(40,610)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期間溢利		60,629	95,549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重列)	
附註			
已終止經營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本期間虧損	7	(28,251)
			(52,645)
	本期間溢利		32,378
			42,90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9,377
			33,21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3,001
			9,685
			32,378
			42,9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		
	— 本期間溢利		0.20 港仙
			0.34 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期間溢利		0.49 港仙
			0.88 港仙
	攤薄		
	— 本期間溢利		0.20 港仙
			0.34 港仙
	— 來自持續經營的本期間溢利		0.49 港仙
			0.88 港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32,378	42,90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期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物業重估收益／(虧損)	(1,453)	367
於資產重估儲備計入／(扣除)之遞延稅項	343	(60)
	(1,110)	307
期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		
其他全面開支：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339,132)	(369,253)
－ 共同控制實體	-	(1,435)
	(339,132)	(370,688)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除稅後)	(340,242)	(370,381)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307,864)	(327,477)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291,792)	(328,979)
非控股股東權益	(16,072)	1,502
	(307,864)	(327,47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5,145,123	5,597,605
使用權資產		374,217	381,760
無形資產	10	183,667	–
投資物業		75,541	81,166
於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投資		–	–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21,050	119,389
長期按金		112,977	49,099
應收租賃款項		616	3,202
遞延稅項資產		4,582	3,703
非流動資產總額		6,017,773	6,235,924
流動資產			
存貨	11	2,083,151	2,351,255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1,756,968	2,159,48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606,468	653,217
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97,919	105,989
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203,534	198,288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	6,269
應收租賃款項		6,256	5,228
可收回稅項		10,146	3,1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239,528	–
有抵押存款		261,237	323,216
現金及現金等值		1,416,804	1,195,166
		6,682,011	7,001,27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008,268	991,688
流動資產總額		7,690,279	7,992,961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附註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4	1,909,893	2,530,860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475,521	562,925
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5	1,765,133	1,927,782
租賃負債		8,780	7,113
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	6,348
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8,939	-
應付稅項		92,360	97,649
		4,260,626	5,132,67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328,268	311,688
流動負債總額		4,588,894	5,444,365
流動資產淨值		3,101,385	2,548,5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9,119,158	8,784,520
非流動負債			
付息銀行借款	15	998,793	1,050,695
其他應付賬款		-	33,632
租賃負債		27,986	8,531
遞延稅項負債		60,639	60,82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87,418	1,153,684
資產淨值		8,031,740	7,630,836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6	97,356	97,193
儲備		7,636,646	7,465,618
		7,734,002	7,562,811
非控股股東權益		297,738	68,025
權益總額		8,031,740	7,630,83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股份獎勵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7,193	1,777,033	3,636	(200,960)	41,761	621,220	884	(436,599)	5,658,643	7,562,811	68,025	7,630,836
期內溢利	-	-	-	-	-	-	-	-	19,377	19,377	13,001	32,37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物業重估虧損(除稅後)	-	-	-	-	(1,110)	-	-	-	-	(1,110)	-	(1,110)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310,059)	-	(310,059)	(29,073)	(339,132)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1,110)	-	-	(310,059)	19,377	(291,792)	(16,072)	(307,864)
根據股份獎勵發行新股份	163	3,826	(1,965)	-	-	-	-	-	-	2,024	-	2,024
股份獎勵開支	-	-	655	-	-	-	-	-	-	655	-	655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	-	-	-	-	-	-	-	-	-	(7,879)	(7,879)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注資淨額	-	-	-	460,304	-	-	-	-	-	460,304	253,664	713,96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97,356	1,780,859*	2,326*	259,344*	40,651*	621,220*	884*	(746,658)*	5,678,020*	7,734,002	297,738	8,031,740

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賬	股份獎勵儲備	資本儲備	資產重估儲備	法定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保留溢利	總額	非控股股東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97,193	1,777,033	-	(200,960)	74,025	621,220	884	302,637	5,488,150	8,160,182	61,310	8,221,492
期內溢利	-	-	-	-	-	-	-	-	33,219	33,219	9,685	42,90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物業重估收益(除稅後)	-	-	-	-	307	-	-	-	-	307	-	307
換算海外經營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362,505)	-	(362,505)	(8,183)	(370,688)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307	-	-	(362,505)	33,219	(328,979)	1,502	(327,477)
股份獎勵開支	-	-	1,992	-	-	-	-	-	-	1,992	-	1,992
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	97,193	1,777,033*	1,992*	(200,960)*	74,332*	621,220*	884*	(59,868)*	5,521,369*	7,833,195	62,812	7,896,007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內之綜合儲備7,636,64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7,736,002,000港元)。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319,191	90,399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10,169	10,099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61,520)	(256,222)
購買無形資產項目	(190,000)	-
使用權資產付款	-	(30,20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5,406	1,97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238,026)	-
長期按金增加	(78,890)	(41,720)
有抵押存款減少	66,035	62,442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60,000	-
投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流量淨額	(526,826)	(253,636)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		
新借銀行貸款	1,375,504	1,984,481
償還銀行貸款	(1,511,762)	(1,933,534)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注資淨額	713,968	-
已付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的股息	(7,879)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3,242)	(5,875)
融資活動所得之現金流量淨額	566,589	45,072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淨額	358,954	(118,16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203,137	1,366,290
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137,593)	(117,240)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24,498	1,130,885

現金及現金等值結存之分析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16,804	1,130,491
持作出售的附屬公司應佔現金及銀行結存	7,694	394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現金等值	1,424,498	1,130,885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entury Yar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製造及銷售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智能電器外殼、家居及體育用品以及網通設備及其他。期內，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性質並無任何重大變動。

2. 呈列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應連同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3. 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就本期內之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會計估計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 遞延稅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修訂本)	會計政策披露

於本期內應用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及先前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載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披露事項概無任何重大影響。

4. 經營分類資料

以下呈報之分部資料並無載入任何已終止經營的金額。有關詳情，請參閱附註7。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		家居及體育用品		網通設備及其他		綜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2,100,541	2,859,234	441,728	673,989	289,498	505,917	2,831,767	4,039,140
折舊前之分類業績	346,439	455,499	86,579	123,227	54,469	7,724	487,487	586,4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40,583)	(348,911)	(22,450)	(19,022)	(38,741)	(39,049)	(401,774)	(406,9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10)	(2,545)	(1,444)	(591)	(1,509)	(2,884)	(6,263)	(6,020)
無形資產攤銷	-	-	-	-	(6,333)	-	(6,333)	-
分類業績	2,546	104,043	62,685	103,614	7,886	(34,209)	73,117	173,448
未分配收入							77,506	62,014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收入/(開支)							1,911	(27,666)
財務費用(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除外)							(79,343)	(54,865)
分佔聯營公司溢利							1,661	-
分佔一間共同控制實體之虧損							-	(16,772)
來自持續經營的除稅前溢利							74,852	136,159
所得稅開支							(14,223)	(40,610)
來自持續經營的期內溢利							60,629	95,549

	未經審核			綜合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 千港元	家居及 體育用品 千港元	網通設備及 其他 千港元	
分類資產	7,872,677	1,144,582	1,567,253	10,584,51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008,268
未分配資產				2,115,272
總資產				13,708,052
分類負債	1,732,323	245,843	444,014	2,422,18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328,268
未分配負債				2,925,864
總負債				5,676,312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手機外殼及 精密零部件 千港元	家居及 體育用品 千港元	網通設備及 其他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分類資產	8,816,989	874,035	1,590,993	11,282,017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991,688
未分配資產				1,955,180
總資產				14,228,885
分類負債	2,321,755	246,596	574,710	3,143,061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311,688
未分配負債				3,143,300
總負債				6,598,049

地區資料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國*		亞太區(不包括中國)		美國		其他		綜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來自客戶的收入										
分類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	2,180,027	3,262,119	215,848	192,390	22,455	135,635	413,437	448,996	2,831,767	4,039,140

以上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位置。

*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包括香港及澳門。

銷售予外部客戶包括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以下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的持續經營銷售總額10%以上：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客戶A	494,877	789,256
客戶B	437,418	542,937
	932,295	1,332,193

來自客戶A及B的收入主要來自手機外殼及精密零部件分類的銷售額(包括向一組已知為相關客戶共同控制的實體進行之銷售)。

5. 來自持續經營之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之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401,774	406,982
使用權資產折舊	6,263	6,020
無形資產攤銷	6,333	-
研究及開發成本	241,567	233,429
薪金及工資	644,444	972,997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	2,495	5,93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撥回	(3,062)	(370)
陳舊存貨撥備	2,710	10,081
外匯差額淨額	(2,152)	33,67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收益)／虧損	(3,920)	1,014
一項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虧損	2,948	967
利息收入	(8,180)	(7,832)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二年：16.5%)的稅率計算，惟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通達精密科技」)作為須繳納利得稅兩級稅率的合資格實體則除外。通達精密科技首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須按稅率8.25%(二零二二年：8.25%)繳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須按稅率16.5%(二零二二年：16.5%)繳稅。本集團就在其他司法權區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應課稅溢利而須繳納之稅項，乃按各有關司法權區之現行法律、詮釋及慣例，根據當地之現行稅率計算。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開始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中國內地所有企業之企業所得稅率為25%。

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可按高新技術企業的優惠稅率15%納稅。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當期－香港	3,733	6,834
當期－其他地區	10,839	35,567
遞延	(349)	(1,791)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的總稅項支出	14,223	40,610

7. 已終止經營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作為買方(「買方」))訂立諒解備忘錄，以出售福建省石獅市通達電器有限公司之智能電器外殼業務(「電器業務」)(「電器出售」)。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Tong Da Development (BVI) Limited與買方訂立電器出售買賣協議，以出售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Stedfast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而緊接電器出售完成前，其連同其附屬公司將為本集團內唯一從事電器業務的實體。電器出售預期將於二零二三年完成。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將予出售的資產及負債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及負債。電器業務被視為已終止經營，且不再計入財務報表附註4經營分類資料。電器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九日的公佈。

已終止經營於期內的業績於下文呈列：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143,860	228,190
銷售成本	(129,552)	(212,590)
毛利	14,308	15,60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2,249	6,00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1,159)	(7,234)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741)	(24,790)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6,914)	(22,485)
財務費用	(6,994)	(19,742)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除稅前虧損	(28,251)	(52,645)
所得稅開支	-	-
來自已終止經營的期內虧損	(28,251)	(52,645)

8. 股息

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並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溢利／(虧損)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溢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	47,628	85,864
來自已終止經營	(28,251)	(52,645)
	19,377	33,219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有關每股基本及攤薄溢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724,045	9,719,258

由於獎勵股份的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所呈列有關攤薄的每股基本溢利金額作出任何調整。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

- (a) 期內，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161,09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325,813,000港元)並產生401,774,000港元的折舊開支(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462,408,000港元)。此外，本集團出售賬面值為1,451,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2,988,000港元)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為5,40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1,974,000港元)。期內，匯兌重新調整227,76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約284,657,000港元)已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位於香港之租賃樓宇及相關使用權資產在報告期末按一家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行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重新估值，市值為48,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00,000港元)。董事認為，香港租賃樓宇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之現時用途為其最高效及最佳用途。

上述估值產生之重估虧絀1,4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重估盈餘367,000港元)已扣除自(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重估導致遞延稅項負債減少34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增加60,000港元)亦已計入(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扣除自)其他全面收益。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租賃樓宇及相關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為48,2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200,000港元)已作為本集團獲授銀行貸款之抵押。

- (b) 於本期間，本集團收購約190,000,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零)的無形資產，並產生攤銷開支6,33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無)。

11. 存貨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原材料	345,869	405,428
在製品	509,396	507,533
製成品	1,227,886	1,438,294
	2,083,151	2,351,255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493,63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3,944,000港元)之模具被計入製成品。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收貿易賬款	1,678,049	2,109,103
減值撥備	(37,905)	(39,027)
	1,640,144	2,070,076
應收票據	116,824	89,409
	1,756,968	2,159,485

本集團之一般政策為容許一至三個月之信貸期。此外，若干已建立長期業務關係及還款記錄良好之客戶可享有較長之信貸期，以維持良好業務關係。本集團致力對未償還應收賬款維持嚴格監控。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應收貿易賬款為不付息。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結欠之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分別佔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總額19.7%(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7%)及44.0%(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7%)。

根據發票日期及出具日期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542,419	1,992,724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210,615	164,239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9,212	3,145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310	5,934
超過一年	31,317	32,470
	1,794,873	2,198,512
減值撥備	(37,905)	(39,027)
	1,756,968	2,159,485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指存放於銀行的結構性存款。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記入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變動概要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	-
添置	238,026	-
公允價值收益	1,502	-
於六月三十日	239,528	-

1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107,143	1,224,700
應付票據	802,750	1,306,160
	1,909,893	2,530,860

應付貿易賬款為不付息且一般於60至90日內結清。根據發票日期及出具日期之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1,246,845	1,720,621
四至六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610,763	749,442
七至九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1,109	24,187
十至十二個月(包括首尾兩個月)	11,544	5,840
超過一年	29,632	30,770
	1,909,893	2,530,860

15. 附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1,511,762,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933,534,000港元)及籌集新銀行及其他借款1,375,50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984,481,000港元)。

16. 股本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20,000,000,000股)普通股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9,735,607,645股(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9,719,257,645股)普通股	97,356	97,193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概要如下：

	已發行			總額 千港元
	普通股數目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已發行：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9,719,257,645	97,193	1,777,033	1,874,226
獎勵股份	16,350,000	163	3,826	3,989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9,735,607,645	97,356	1,780,859	1,878,215

17.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甄選任何僱員(除外僱員除外)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不少於以下較高者的每股獎勵股份價格釐定將授予經甄選僱員的獎勵股份數目：

- (a) 本公司股份面值；
- (b)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50%；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值的50%。

董事會有權就經甄選僱員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

相關數目之股份乃合法發行或轉讓予受託人(彼乃為經甄選僱員之利益而持有股份直至各歸屬期間結束為止)。獲授予人於股份歸屬前不應擁有任何股份權益或權利(包括收取股息之權利)。

有關股份獎勵之開支於相關歸屬期間計入收益表，並相應增加股份獎勵儲備。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14名經甄選僱員授出合共64,500,000股股份，代價為7,946,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發行16,35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本公司股份予受託人。

授出之詳情如下：

股份數目	歸屬條件	授出日期	歸屬期	每股 公允價值 港元	股份 公允價值 千港元
19,350,000	接納日期起計第一年 並受限於若干歸屬條件	二零二二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二年 一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三年 一月十七日	0.243	4,705
19,350,000	接納日期起計第二年 並受限於若干歸屬條件	二零二二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三年 一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四年 一月十七日	0.240	4,653
25,800,000	接納日期起計第三年 並受限於若干歸屬條件	二零二二年 一月十七日	二零二四年 一月十七日至 二零二五年 一月十七日	0.237	6,107

已授出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已授出獎勵股份	64,500,000
已終止獎勵股份	(9,00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500,000
已終止獎勵股份	(1,000,000)
已歸屬獎勵股份	(16,350,000)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8,150,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開支淨額 655,000 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92,000 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18.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具有下列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之資本承擔：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就下列各項之已訂約承擔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74,459	134,214
— 於中國內地興建租賃樓宇	14,037	41,835
	88,496	176,049

19. 關連人士交易

除於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其他章節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期內曾與關連人士有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本公司董事控制之關連公司：			
租金收入	(i)	84	84
一間共同控制實體：			
管理費及水電費	(ii)	2,420	4,452
加工費	(iii)	9,443	109,137
利息收入	(iv)	1,393	1,397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v)	1,195	2,237

附註：

- (i) 經參考關連公司與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二月八日訂立之租賃協議，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一間由本公司董事控制的關連公司收取之租金收入為每月14,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14,000港元)。
- (ii)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收取的管理費及水電費代表按每月每平方米人民幣9.6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每平方米人民幣9.6元)之水平就廠房物業收取的管理費以及相關水電費。
- (iii) 支付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的加工費乃根據雙方協定之基準作出。
- (iv) 共同控制實體之貸款結餘的利息收入按年利率2%計算。
- (v) 向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支付租金費用代表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按每月每部機器人民幣5,000元(相當於6,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人民幣5,000元(相當於6,000港元))之水平向機器收取的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20. 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層級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當前交易(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下之可交易金額入賬。估算公允價值時已採用下列方法及假設：

現金及現金等值、有抵押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應收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貸款予一間共同控制實體、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之金融資產、計入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之金融負債、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應付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款項及應付一間聯營公司款項、付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之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公允價值層級

本集團採用以下層級釐定及披露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第一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經調整)得出

第二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對入賬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之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被觀察之估值方法得出

第三級：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對入賬公允價值有重大影響之任何輸入數據而該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的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公允價值計量轉撥，且第三級並無轉入或轉出。

21. 已轉讓金融資產

(i) 未全數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下表提供以部分已轉讓金融資產不符合終止確認資格之方式轉讓的金融資產摘要及相關負債：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附註(a) 及(b)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獲確認資產賬面值	8,953	8,953
相關負債賬面值	8,953	8,953

	經審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票據 附註(a) 及(b)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持續獲確認資產賬面值	17,205	17,205
相關負債賬面值	17,205	17,205

附註：

(a) 應收票據貼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若干中國銀行貼現若干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9,000港元）的應收票據（「貼現票據」）以獲取現金。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貼現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其持續確認貼現票據以及相關銀行及其他貸款的全數賬面值。貼現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貼現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貼現票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基於貼現票據而確認的銀行及其他貸款總賬面值為零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49,000港元）。

(b) 根據中國票據法之票據背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值為8,9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56,000港元）已由若干中國地方銀行及若干地方金融機構出具的若干應收票據（「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賬款。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重大風險及回報，包括背書票據的違約風險，故此，其持續確認背書票據及相關已結清應付貿易賬款的全數賬面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保留任何使用背書票據之權利，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背書票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由供應商擁有追索權的背書票據於期內結清的應付貿易賬款總賬面值為8,953,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56,000港元）。

(ii) 全數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a) 應收票據貼現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中國一間金融機構貼現賬面值為99,02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635,000港元)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貼現票據」)。根據中國票據法，倘票據違約，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持有人對本集團有追索權(「持續參與」)。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全數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貼現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高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99,02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5,635,000港元)。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所有終止確認貼現票據的到期期限均介乎六至九個月。

於期內，本集團於轉讓終止確認貼現票據日期並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於期內或累計確認來自持續參與之收益或虧損。票據貼現於期內平均地作出。

(b) 根據中國票據法之票據背書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賬面總值為225,365,000港元(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39,575,000港元)已由若干中國聲譽良好的銀行出具的若干應收票據(「終止確認背書票據」)，以結清應付該等供應商的應付貿易賬款。終止確認背書票據於期末之到期期限為三至九個月。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轉讓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故此，其已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背書票據及相關應付貿易賬款的全數賬面值。本集團就持續參與終止確認背書票據及購回該等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量的最高虧損風險相等於其賬面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與終止確認背書票據的公允價值並不重大。

於期內，本集團於轉讓終止確認背書票據日期並未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並無於期內或累計確認來自持續參與之收益或虧損。背書於期內平均地作出。

22. 期後事項

於期末後，概無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項須於本報告中披露。

23. 比較數字

誠如附註7所進一步說明，簡明財務報表中若干比較金額已為符合本期間的呈列方式而重列。

24. 批准中期財務報表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補充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於期內派付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二年：無)。

董事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本中擁有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中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如下：

董事姓名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法團	附註	總額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百分比 (附註3)
王亞南先生	691,395,000 (L)	2,819,250,000 (L)	1, 2	3,510,645,000 (L)	36.06
許慧敏先生	100,000,000 (L)	-		100,000,000 (L)	1.03
楊孫西博士	32,415,000 (L)	-		32,145,000 (L)	0.33
張華峰先生	5,950,000 (L)	-		5,950,000 (L)	0.06
丁良輝先生	9,675,000 (L)	-		9,675,000 (L)	0.10
施榮懷先生	14,750,000 (L)	-		14,750,000 (L)	0.15

L：好倉

S：淡倉

附註：

1. 2,375,250,000股股份由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持有，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乃由王亞南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合稱「王氏四兄弟」）各自實益擁有25%。
2. 444,000,000股股份由E-Growth Resources Limited（「E-Growth」）持有，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王亞南先生實益擁有。
3. 百分比乃根據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股份總數（即9,735,607,645股股份）編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登記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以記錄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下文「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者外，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向任何董事或彼等各自之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授出可藉收購本公司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之權利，而彼等亦無行使任何有關權利；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獲得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有關權利。

供股所得款項用途之最新情況

為加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穩定性以提升本集團之資金流動性及降低資產負債比率，本公司已完成供股，並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按每持有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一股供股股份之基準，以認購價每股供股股份0.232港元發行3,239,752,548股新股份（「供股」）。於供股完成後，本公司獲得現金所得款項淨額約74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且749百萬港元的全數已根據本公司先前披露的意向於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動用。

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向為本集團業務取得成功作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報酬。該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之全體執行董事及任何全職僱員及任何將會或曾經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供應商、諮詢人或顧問。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就根據該計劃授出購股權而發行在外的股份。

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屆滿，且日後將不會另行授出購股權。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據此，董事可不時全權酌情甄選任何僱員(除外僱員除外)參與股份獎勵計劃，並按不少於以下較高者的每股獎勵股份價格釐定將授予經甄選僱員的獎勵股份數目：

- (a) 本公司股份面值；
- (b) 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在聯交所所報收市價的50%；及
- (c) 本公司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平均值的50%。

董事會有權就經甄選僱員獲得獎勵股份的權利施加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條件。

股份獎勵計劃的目的為(i)建立中級及高級管理層與本集團的「風險共擔、利益共享」機制，令中級及高級管理層有機會分享本集團戰略發展的成果及分擔負責組織變革，吸引及留住核心人才；(ii)建立與本公司整體價值及個人績效指標掛鈎的股權獎勵模式，實現對中級及高級管理層作出多元化的長期獎勵；及(iii)為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吸引合適的人員。

股份獎勵計劃將自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起計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惟董事會可決定提前終止，並由董事會及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進行管理。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所授出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截至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可授予經甄選僱員的本公司股份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的1%。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64,500,000股獎勵股份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14名經甄選僱員，而彼等根據上市規則為獨立第三方。獎勵股份須受董事會在授出獎勵股份時規定的若干歸屬條件限制，自授出日期起計48個月內分三批歸屬。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及授出獎勵股份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七日之公佈內。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就股份獎勵計劃向受託人發行16,350,000股(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股)本公司股份。截至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本公司股份予受託人。

獎勵股份數目變動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已授出獎勵股份	64,500,000
已終止獎勵股份	(9,000,000)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5,500,000
已終止獎勵股份	(1,000,000)
已歸屬獎勵股份	(16,350,000)
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38,150,000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開支淨額655,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92,000港元)已計入簡明綜合收益表。

主要股東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而存置之權益登記冊所記錄，以下人士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持有普通股數目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比
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	附註 直接實益擁有	2,375,250,000 (L)	24.40

L：好倉

S：淡倉

附註：Landmark Worldwide Holdings Limited之已發行股本由王氏四兄弟各自持有及實益擁有25%。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除本公司董事或高級行政人員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有任何主要股東在本公司股份擁有須記錄於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有關控股股東的特定履約契約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通達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愛美佳有限公司、通達集團國際有限公司、通達(深圳)有限公司、通達(廈門)有限公司、通達企業(香港)有限公司、通達光纖科技有限公司、通達(上海)有限公司、通達光電有限公司、通達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通達揚帆(香港)有限公司及通達精密科技有限公司(統稱「擔保人」)(作為擔保人)；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渣打銀行」)、廈門國際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廈門分行、大華銀行有限公司(香港分行)及交通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作為授權牽頭安排人及賬簿管理人)；永豐銀行香港分行及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作為安排人)；渣打銀行(作為代理人)；以及多間金融機構(作為貸款人)就定期貸款融資訂立一項本金額最多為866,666,000港元之融資協議(「融資協議」)(其可能根據融資協議日期後四個月的條款其後增加至不超過1,066,666,000港元)，為期三年。

根據融資協議，倘(a)王亞南先生(「王先生」)、王亞華先生、王亞榆先生及王亞揚先生共同：(i)並非或不再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及／或(ii)並無或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最少35%投票權之本公司法定及實益權益最少35%；(b)王先生並非或不再擔任本公司主席；(c)王先生並非或不再積極參與本集團董事會、管理及業務；(d)本公司並無或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擔保人附有全部投票權之全部實益權益，而當中並無擔保任何人士履行任何責任之任何按揭、押記、出讓、質押、留置權或其他擔保權益或任何其他具類似效力之協議或安排；及(e)本公司並無或不再直接或間接擁有通達創智(廈門)股份有限公司附有51%投票權之最少51%權益，而當中並無擔保任何人士履行任何責任之任何按揭、押記、出讓、質押、留置權或其他擔保權益或任何其他具類似效力之協議或安排，即屬一項違約事件。融資協議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八日之公佈內。

企業管治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已於期內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列出，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現時由王亞南先生同時兼任兩個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位能為本集團提供強勢及貫徹一致之領導及更有效策劃及推行長遠商業策略。在具體情況下，現有架構被認為最恰當。

更改董事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日期以來的董事資料改動載於下文：

丁良輝先生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天虹國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78)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即丁良輝先生(「丁先生」)、楊孫西博士、張華峰先生及陳詩敏女士)組成。丁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之職權範圍與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審核委員會有效運作指引」中所載之建議及企業管治守則相符。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供會計及財務意見及建議，並監察及確保外部核數師之獨立性及有關審核事項。此外，審核委員會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

審核委員會已於提呈董事會審批前審閱本集團期內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期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期後事項

於期後，概無重大事件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須於本報告中披露。

董事會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王亞南先生、王雄文先生、王明析先生、王明乙先生及許慧敏先生；非執行董事陳詩敏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孫西博士(大紫荊勳章、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張華峰先生(金紫荊星章、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丁良輝先生(榮譽勳章)及施榮懷先生(銅紫荊星章、太平紳士)。

代表董事會

通達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王亞南

香港，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